

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學峽議授秘字第1141120002號



依本會第26屆第3次臨時會決議，廢止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預決算委員會規程」、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法規委員會組織規程」、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監察委員會規程」、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程序委員會組織規程」、「國立臺北大學學生自治會三峽校區學生議會紀律委員會組織規程」，自即日生效。

議長 傅冠紘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秘書處決行